

#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

## 106 學年度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系 四年制課程表



106 年 10 月 20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6 年 10 月 20 日系務會議通過  
106 年 10 月 24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6 年 11 月 27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6 年 12 月 6 日教務會議通過  
106 年 12 月 23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

學期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必修科目 (29/51)	體育(一) 0/2 國文(一) 2/2 實用英文 2/2 服務學習(一) 0/2.5 核心通識(二) 2/2 核心通識(四) 2/2	體育(二) 0/2 國文(二) 2/2 進階實用英文 2/2 服務學習(二) 0/2.5 核心通識(一) 2/2 核心通識(三) 2/2	體育(三) 0/2 英語聽講訓練(一) 1/2 應用文與習作 2/2 延伸通識 2/2	體育(四) 0/2 英語聽講訓練(二) 1/2 應用文與習作 2/2 延伸通識 2/2	體育(五) 0/2 延伸通識 2/2	體育(六) 0/2	專業倫理 1/1	專業倫理 1/1
小計	8/13.5	8/12.5	5/8	5/8	2/4 或 2/6	0/2 或 0/4	1/1	0/0
院共同必修科目 (12/12)	會計學(-) 3/3 經濟學(-) 3/3 管理學 3/3		統計學(-) 3/3					
小計	9/9		3/3					
系專業必修科目 ( 53 / 57 )	微積分(一) 2/2 國際貿易實務 3/3 微積分(二) 2/2 商事法 2/2	會計學(二) 3/3 經濟學(二) 3/3 微積分(二) 2/2 商事法 2/2	財務管理 3/3 國際企業管理 3/3 (一) 2/2 貨幣銀行 3/3 行銷管理 3/3	統計學(二) 3/3 國際企業管理(二) 2/2 國際財務管理 3/3	國際企業經營策略 3/3 國際貿易論與政策 3/3 國際匯兌 3/3	國際企業個案研討 2/2 實務專題(一) 1/3 國際行銷管理 3/3 國際金融理論與政策 3/3	實務專題(二) 1/3	
小計	5/5	10/10	11/11	8/8	9/9	11/13	1/3	
系專業選修科目	國際禮儀 2/2 民法概要 2/2 初級日語 (-) 2/2	國際貿易營運 3/3 組織行為 3/3 初級日語 (二) 2/2	人際溝通 2/2 個體經濟學 3/3 常用日語 2/2 管理心理學 3/3	生涯規劃 2/2 貿易風險與對策 3/3 財務報表分析 3/3 投資學 3/3 總體經濟學 3/3 常用日語會話 2/2	商用英語(-) 2/2 國際交易慣例與法規 3/3 理財規劃與實務 3/3 創業管理 3/3 消費者行為 3/3 國際會展 3/3 貿易日文 2/2	商用英語(二) 2/2 衍生性金融商品 3/3 國際商務契約 3/3 電子商務 3/3 全球產業分析 3/3 品牌與創新管理 3/3 行銷研究 3/3 進出口外匯實務 3/3 貿易日文書信 2/2 暑期實習 2/2	國際商務談判 3/3 貿易糾紛與索賠 3/3 國際投資學 3/3 亞太經貿市場 3/3 英語寫作練習 0/2 公司理財規劃 3/3 國際財務專題研討 3/3 國際市場進入策略 3/3	國際金融專題研討 3/3 國際經貿市場 3/3 英語口語實習 0/2 9/9

### 一、備註：

- (一) 本課程表適用於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。
- (二) 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
- (三) 修讀系跨領域學程開設之課程視同本系畢業選修課程。
- (四) 實訓：自 100 學年度起，列為選修課程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視實際需要開課。
- (五) 英語能力訓練：依本校大學部學生抵修英語能力訓練課程辦理。
- (六) 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
- (七) 其他選課注意事項，悉依本校「選課須知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# 二、畢業門檻：

- (一) 最低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，包括(一)校共同必修科目 29 學分(含核心及延伸通識)，(二)院共同必修科目 12 學分，(三)系專業必修科目 53 學分，(四)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4 學分(非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至多可承認 6 學分)。
- (二) 至少需完成校內任一種學程(修畢系所開設之課程模組、學群等，並取得證書證明者，視同修畢學程之資格)之修讀並取得學程證明，始得畢業。
- (三) 核心通識(一)至核心通識(五)，修課無順序之別，每一核心通識科目名稱如下：

  - 核心通識(一)：「人文思潮與名著導讀」、「藝術創造力導論」

### 核心通識(二)：「社會學與當代社會」、「管理與知識經濟」

- 核心通識(三)：「諾貝爾科學桂冠」、「現今科技議題」
- 核心通識(四)：「台灣社會與文化」、「近代西方文明史」、「哲學概論與導讀」
- 核心通識(五)：「民主與法治」、「法律與公民意識」。

### (五)延伸通識分為人文、社會、科技三大領域，得任選三門 6 學分修讀。

- (六) 體育：一年級至三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- (七) 自 106 學年度起，日間部四技學生需取得 TOEIC 550 分(含)以上、GEPT 中級複試(含)以上或其他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測驗之證明，始得畢業。(各系自訂英語能力規定高於上述標準，則以各系規定辦理之)

### 三、系訂規則：

- 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畢業條件依「國際企業系(所)學生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。